

宏利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
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226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2,491,574.8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同业存单，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含优化抽样复制策略、替代性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4,011.58
2. 本期利润	809,056.1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8,382,365.1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89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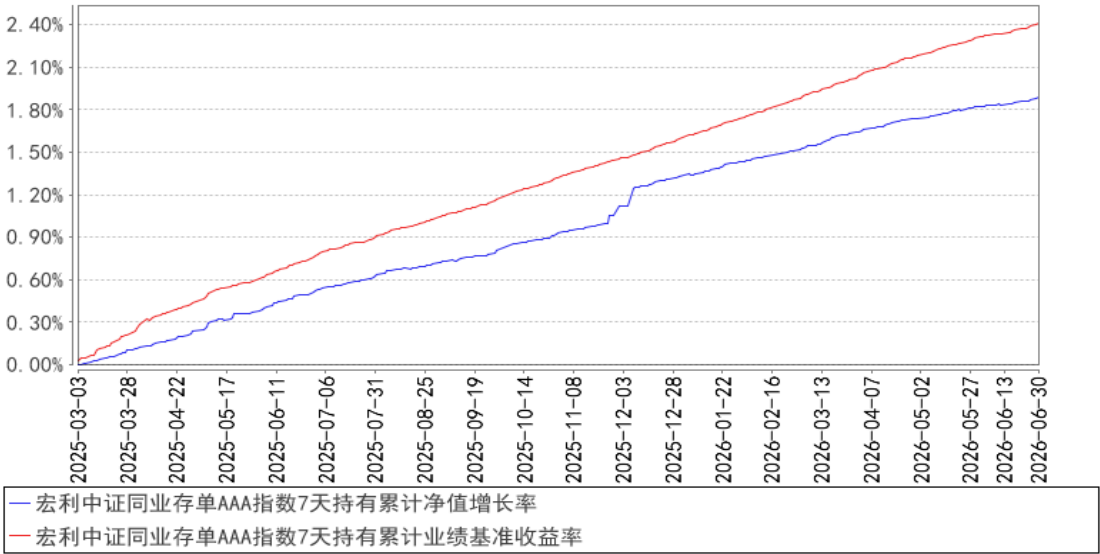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01%	0.37%	0.00%	-0.12%	0.01%
过去六个月	0.55%	0.01%	0.80%	0.01%	-0.25%	0.00%
过去一年	1.37%	0.01%	1.65%	0.01%	-0.28%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9%	0.01%	2.41%	0.01%	-0.52%	0.00%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宏利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乔旸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3 月 3 日	-	9 年	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自 2017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职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研究总部债券交易员；自 2022 年 12 月起任职于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备 9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监管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海外局势反复，油价高位震荡，国内经济呈现“外需偏强、内需偏弱”的分化格局，经济数据较一季度末略有放缓，消费社融低迷，债券利率窄幅波动呈现先下后上走势。

4-5 月，CPI 温和回升，PPI 超预期上涨，经济增长动能显著分化，外需走强内需偏弱，AI 产业链驱动下出口同比大幅回升，5 月环比增速下降但仍处于往年高位，社零 5 月同比转负，社融同比延续少增。受基建和地产拖累，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下滑。资金价格阶段性运行至政策利率下沿，1 年期同业存单从季初 1.51 最低下行至 1.43，10 年国债下破 1.7 关键点位。进入 6 月，资金面成为市场主线。随着海外地缘冲突阶段性缓和，叠加资金利率前期下行幅度较大，市场资金中枢逐步向均衡水平收敛。中旬大行净融出规模回落至 1 万亿附近，资金价格边际抬升，1 年存单与 10 年国债收益率分别反弹至 1.5%和 1.75%。

报告期内，组合在指数化投资策略的基础上，根据市场走势灵活调整组合的杠杆和久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8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23,934,743.41	92.06
	其中：债券	323,934,743.41	92.0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00,859.74	2.5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3,687.93	0.47
8	其他资产	17,299,815.47	4.92
9	合计	351,879,106.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

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374,175.34	6.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374,175.34	6.4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03,560,568.07	95.34
9	其他	-	-
10	合计	323,934,743.41	101.7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08372	25 中信银行 CD372	250,000	24,945,752.75	7.84
2	112620047	26 广发银行 CD047	250,000	24,827,718.36	7.80
3	112605058	26 建设银行 CD058	250,000	24,823,222.36	7.80
4	220402	22 农发 02	200,000	20,374,175.34	6.40
5	112621004	26 渤海银行 CD004	200,000	19,993,272.27	6.2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于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 2025 年 8 月 1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南监管局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曾受到央行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2026 年 6 月 5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曾受到央行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2026 年 6 月 5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曾受到央行安徽省分行公开处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5 年 12 月 5 日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公开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30.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7,298,184.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299,815.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4,482,478.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60,686,800.6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62,677,703.9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2,491,574.8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宏利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宏利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宏利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 查阅。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